

拉提琴 摘文

場一

我還在台灣嗎？

記者會現場。

劉三上，手裡拿著一張紙，走到桌旁，坐下。同時，三名默劇演員充當攝影記者，大肆拍照。

劉三低頭看看預先擬就的聲明稿，抬頭時，閃光燈齊亮，讓劉三幾乎睜不開眼睛。劉三清清喉嚨，照稿宣讀。

劉三：關於本人發了一封簡訊導致史文龍立委輕生自盡，本人雖無惡意卻間接引起一樁悲劇，以致我個人失去了多年的摯友，也讓國家損失了一位傑出的人才，對此，本人深感愧疚，在此向社會大眾表示最誠摯的歉意。

劉三起立鞠躬三次，閃光燈齊發。默劇演員下。劉三鞠躬完畢本欲離去，但心有不甘，突然轉身，走向前台對觀眾說話。

各位觀眾，請聽我說，其實我是無辜的。媒體只會落井下石，根本不要真相。我沒別人可以傾訴，只好向你們吐露心聲，分享我的故事。話說那天夜裡，也就是我發簡訊的那天夜裡，我因心情煩悶，決定暫且放下令我頭疼的工作，從研究室走出，在延吉街一帶漫無目的、了無心思地閒晃了兩個多小時。

劉三邊講邊走動，舞台開始旋轉。

我想一直走下去，學《阿甘正傳》裡的阿甘走到天涯海角，走到世界盡頭。但我突然覺得口渴又想上廁所，就在那時我看到街角閃閃發亮的海尼根招牌。

當劉三提到酒館時，舞台出現了酒館的景象：有一個吧台，吧台前坐著幾個由默劇演員扮演的酒客。除外，還有一個女人。女人和默劇演員互動但不說話。同時，螢幕先出現海尼根招牌閃閃發亮，然後顯現以下提到的意象：農夫、稻田、Guinness黑麥啤酒、鹽酥雞、小孩……

天助我也，我想，這家pub正是容我解渴又撒尿的綠洲。才打開門走進去就後悔了。裡面有一桌客人是你平常在pub看不到的客人：他們像是一家人。老年人、中年人，還有小朋友。一對膚色黝黑、狀似農人的阿公阿婆正在享用Guinness黑麥啤酒，三個中年男女正在分食從外面買來的鹽酥雞（我猜是外面買來的，因為很難想像一家賣鹽酥雞的pub），四個小孩中，兩個一邊喝著可樂，一邊比賽射飛鏢，另外兩個則在後面打撞球。我人往吧台走，內心卻往門外飛。硬著頭皮，我叫了一瓶海尼根，一口氣灌下半瓶壓驚後，才稍微鎮靜。吧台後面有一男一女，應該是一對夫妻我想。女的年約四十出頭，身材健美，面貌姣好，套句俗話就是「熟女韻味十足」。其實，她才開口問我要喝什麼的當下我就被煞到了。她的先生，我以為是台灣人，才知道他來自東京，只是bartender，那個把我煞到的熟女才是老闆。獲得這項資訊，我精神大振，又叫了一瓶。吧台上除了我，還有一位喝著紅酒的女客。和她聊了幾句之後，我才知道她是台灣人，名叫Monica，而且她才是日本酒保的老婆，這我打死也沒辦法猜著。Monica從事高級化妝品業，她說她白天打拚事業，晚上盡情喝酒，這就是她的生活。她還有一個嗜好，就是喜歡歌唱，日本老公接著說，他愛上的就是她的歌聲，說完趕緊把音響關掉，要他老婆高唱一曲。沒想到，Monica唱了一曲黃梅調。

女客：（唱，鼻音濃）姓朱名德正，家住北京城，二十歲，還沒訂過親。

默劇演員跟著打拍子。

劉三：她唱得非常道地，有腔有韻，外加手勢。其他人跟著打拍子，我也跟著打拍子。最令人不可思議的地方是，當她唱到店小二那段時，全場的老老少少都加入了。

眾人：我一見你就討厭，再見你更傷心，你要帶她走，我就跟你把命拚！（唱）別以為梅龍鎮上好欺人！

停頓。舞台轉，酒館脫離視線。空場。

劉三：我當下感動萬分卻也疑惑連連。這是一家pub嗎？我是如何瞎走閒晃，哪個轉角拐錯了走進這家奇幻詭異的店？我還在台灣嗎？這若不是台灣，我人在哪裡？就在我處於今夕何夕的迷惑時，史文龍傳來了一封簡訊。

史文龍穿著史艷文的戲服現身，手裡拿著一把槍。

史文龍，還記得吧？就是那個舉槍自盡的人，也就是我故事的主題。簡訊裡，老史向我哭訴，他覺得他不行了，需要找人吐苦水。各位，別忘了當時的情境，我已經喝了四瓶海尼根，聽了一段絕妙的黃梅調，和一堆陌生人齊聲合唱手比蘭花指，除此之外，我一直找機會和老闆娘搭訕，哪有心情理他。何況，老史最近心情一直低落，沒有一天快樂。於是，我回他簡訊，上面寫著：「我懶得聽你哭訴，你的問題不是哭訴可以解決的。振作點，心情跌落谷底時，唱一首黃梅調吧！」哪曉得接到我簡訊二十分鐘後，他就自殺了。

槍聲。

後來發生的事你們都知道了。「台灣何時變得這麼冷酷？」斗大的標題這麼寫著。冷酷至極的就是我。台灣每個禮拜需要一個任由眾人丟石頭的罪人，而那幾個禮拜我就是罪人。

停頓。

各位評評理，這是我的錯嗎？難道正如媒體所說，我的簡訊是「壓倒駱駝的最後一根稻草」？去他的！這不是我的錯！他發簡訊給我時，為何不直說，「你不來，我就自殺」？一個人懦弱時，不能把罪怪到別人身上。史文龍所面臨的困境不是我能幫忙化解的，何況我也某種程度地陷入其中。讓我搞不懂的是：曾幾何時，我們台灣人這麼脆弱？動不動就鬧自殺，而且一不小心就成功？這是怎麼回事？我們把自殺當成了表演嗎，嗯？如果自殺是表演，它是得不到掌聲的表演，自殺不成，很糗，自殺成了，什麼都聽不到了，不是麼？

小妹：他扯遠了。這位哀哀自憐的傢伙是我二哥，叫劉浩仁，在我們家排行老三，因此綽號「劉三」。高中時，劉三班上有位同學叫史文龍，這傢伙渾身男人氣概，加上有正義感，好打不平，是老師眼中的頭痛人物，卻是同學們眼中的英雄。同學為他取了一個綽號叫「史艷文」。或許是綽號的關係，劉三和史文龍成了莫逆之交。說穿了，我二哥充其量是他的跟班。史文龍鋒頭健，口才好，每當為了學生權益跟校方抗爭時，他總是一馬當先，而劉三只在一旁搖旗吶喊。有一次，老史為了幫攤販討回公道，槓上地方的流氓，對方揚言要用西瓜刀砍他，只好躲到我家避難。沒想到，也不過那麼幾天，我就愛上了他。第一眼看到他時我就對自己說，我要為他生小孩。對女人老史就是有一套，連我那個守寡多年的老媽也喜歡老史，把他當自己的兒子。有一天，我和老史光著身子在我房間私訂終身，老媽正好走進。我以為她會大呼小叫，把我毒打一頓，把老史揪到警

察局，但是她沒有。她什麼也沒說，只是關上門。

媽媽： 小妹忘了。我有說話，說了一句話。關門前，我告訴他們，下次要記得鎖門。撞見他們倆赤條條躺在床上我是有點吃驚，因為事情的發展比我的預期快了許多。同時，我感覺欣慰。我體貼地關上門，就是要生米煮成熟飯。小妹從小精明，但沒啥大腦，能逮到老史算是她的福分。她這輩子唯一有出息的機會就是找個成功的男人，站在他後面傻笑。我第一眼就看出，老史是塊料，將來會是個呼風喚雨的人物。就老娘看來，台灣的男人正在消失。台灣已經沒有男人，只剩下我們這些女人苦苦撐著。史文龍才是真正的男子漢。

阿芬： 我不明白這家人看上他哪一點。史文龍除了名字帶點文氣外，和史艷文可說是完全不搭嘎。史文龍全身散發著野蠻。他說話粗聲粗氣，坐沒坐樣，兩腿張開，好像在炫耀什麼似的；走起路來大刺刺的，像隻鱸鰻左搖右擺，更像七爺八爺逛大街。

頓。

我叫阿芬，是劉三的妻子。多年來我一直和劉家維持良好的關係，但也僅止於此。和他們相處時，我外表熱絡，內心卻很疏離。我一邊和他們說笑，一邊冷眼看著小妹和我婆婆。小妹是典型小家碧玉、小鼻小眼的小女人。平生無大志，只想找男人。這種女人很多，台灣滿街跑。打從我踏入劉家大門那一刻，小妹就對我散發隱隱的敵意。她以為我想取代她的地位。偏巧的是，我那個三天兩頭就去拉皮的婆婆特別喜歡我，把我當成她的親生女兒。她最喜歡在小妹面前讚美我。可惜，我的為人，我的品味和她天差地遠。每次她讚美我的衣服時，我恨不得趕快換一件。

劉三： 高中畢業後，我和老史考上不同的大學，出社會時兩人選擇的出路更是南轅北轍：我進了學術圈，在學術單位擔任研究員，成天和思考為伍，但後來證明那不叫思考，那是死胡同。老史務實多了，他走上了政治的康莊大道。一路上，沒有家世背景的老史，憑著一股赤誠和個人魅力，披荊斬棘，過關斬將，當過兩屆議員、一屆立委。為了他，小妹也跟著撩落去了，成了他得力助手，當上了議員夫人，當上了立委夫人；換句話說，就是跟著老史一起平步青雲。然而，好事不長久，就在老史蓄勢待發準備競選連任的時候，有關他的醜聞也一樁接著一樁曝了光。先是他被檢調約談，因為他疑似在某開發案子上接受了賄賂，而且他疑似在都更弊案也插一手。多年來小妹對外一直護著先生，但這一次不同，因為老史玩完了，沒搞頭了，小妹決定離開老史。

小妹： 不能這樣說。我不過是拒絕扮演一般政客的一般妻子。當老史面對攝影機向大眾道歉時，我並沒有默默的站在他身旁，一起鞠躬。反而，我在同一時間，在不同的地點開記者會，向大眾宣布：關於老史犯法的勾當，我完全不知情，而且我要站出來唾棄這個背叛理想的男人！

阿芬： 小妹這大義滅親的招數實在高明，騙了媒體，也騙了大眾。她獲得了「台灣新新女性」的封號。接下來的故事，你們應該猜到了：小妹被某政黨提名參選下一屆立委。在電視上看到前妻接受徵召的畫面時，老史整個人崩潰了，躲在家裡獨自喝著single malt，從中午喝到晚上，當他覺得快不行的時候，他傳了一封簡訊給劉三，我丈夫—

劉三： 這不對。我的故事理應由我來說，不用別人插嘴。以上不是故事的主題，只是背景。我真正想講的是關於我自己的故事。

三名默劇演員上，站在劉三右側後方，作出拉提琴的架式，悲情音效揚起。
音樂起。

後來，我再次去了延吉街那家pub。沒想到老農夫和他妻子不見了，小孩們也不見了。更讓我詫異的是bartender也換了人。日本人和Monica不見了，站在吧台後面調酒的是一個美國人。我一時怔愣，以為我活在夢裡，正感覺頭暈目眩時，老闆娘走了出來，她正是那個把我煞到的熟女。

我跟她打招呼。你好，老闆娘。她說，我不是老闆娘，這家店是我的，我是老闆，不用叫娘。從此，我每天晚上都到那裡報到，希望能再次看到那一對阿公阿嬤，看到那些小孩。唉，以上的故事不是我真正想講的。老實說，我的日子過得很苦悶。老婆看不起我，我也看不慣她。她每天在外面拉保險，我每天窩在研究室寫論文。我和妻子之間早就存在無法跨越的鴻溝。更慘的是，我一事無成。我年輕時雄心萬丈，發誓撰寫一部前無古人、後無來者的社會學巨著，書名很炫，叫做「後感情年代台灣人的心靈圖像」。但是，十年過去了，我只寫了開場白，短短七個字：「所謂後感情年代」。十年來，我讀遍所有資料，寫下數十本筆記，但是「所謂後感情年代」之後，我一個字也吐不出來了。我發覺，對一件事知道得越多，對那件事理解得就越少；你越是察覺事情的複雜程度，你越是被那個複雜性綁住，像是陷在沒有出路的迷宮。換句話說，我卡住了。其實，我整个人生都卡住了。

這時音樂也卡住了。三名演員作卡住狀。停頓之後，簡訊傳來的聲音。劉三從口袋拿出手機，察看簡訊內容。

對不起，我得離開。老婆傳來簡訊，要我和她碰面。自從老史事件之後，我對簡訊特別敏感。